

武漢勞動史志

武漢市勞動史誌編纂委員會



武汉劳动史志

Wu Han LaoDong Shi Zhi

《武汉劳动史志》编纂委员会

1990. 10

武汉劳动史志

Wu Han Lao Dong Shi Zhi

1991.

《武汉劳动史志》编纂委员会编

850×1168毫米32开本 17印张 380千字

湖北省内部图书准印证〔1991〕

鄂省图内字第92号

1991.6 第一版 江岸印刷厂印刷

定价：6.60元

《武汉劳动史志》编纂委员会

顾问： 邢一光 刘占彪 鲁琦 王纯
 王子钧 王景山 刘长青 陈家浩
 袁斌 夏长汉

主编： 万继勋

副主编： 蒋大慈 邹贤忠 严曦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干鑫	叶年才	叶国富	朱光明
刘礼德	李林禧	伍宗汉	祁少雄
汪大才	陈取贤	何允照	郭国学
徐学诚	周庆民	周全力	罗裕银
晏家松	夏文金	黄远成	黄明汉
韩先宝	曾汉民		

编辑组： 雷文英 刘彩阳 夏文华 钱良佑
 陈子迈 姜早荣 喻新国 严泽新

执 笔 人 名 单

概述.....	王干鑫
大事记.....	陈子迈
沿革.....	陈子迈
	方北京
劳动就业.....	钱良佑
	陈子迈
劳动工资.....	姜早荣
技工培训.....	姜早荣
劳动保护.....	陈子迈
劳动保险.....	陈子迈
专记.....	陈子迈
劳动年鉴	
1987年劳动年鉴.....	韩先宝
1988年劳动年鉴.....	韩先宝
1989年劳动年鉴.....	夏文华
党史专题	
武汉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劳资关系	
及其调整.....	陈子迈
经济调整时期精减职工和压缩城市人口.....	钱良佑
解放初期的失业工人救济.....	姜早荣

写在前面

万建勋

《武汉劳动史志》，经过我局同志们近十年的艰苦努力，在潜心编纂过程中，从三千二百余万字的资料中，整理出了三十余万字。得到了市志办、市党史办的领导和同志们的指导帮助，大专院校教授、学者、我局离退休的历任老领导、经济学专家、企业劳资干部的全力支持，历经三次内部评稿，两次专业评审，五易其稿后，在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今天与读者见面了，确实不易。这不仅是全市劳动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而且是一件意义深远和广大劳资工作者值得庆贺的事。

武汉劳动史，是武汉市社会主义创业史的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历史悠久，九省通衢的武汉，勤劳勇敢的广大职工群众，用自己的双手创造出了前所未有的业绩，改变了旧社会留下的“一穷二白”的面貌，使武汉已成为中原经济腹地比较发达的商品经济中心。武汉人民从贫困中走出，正由温饱型向小康型、富裕型的目标奋进。

回顾武汉劳动的历史，上溯鸦片战争，下至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今天，其间一百余年的发展史，是辉煌的旅程。特别是改革，开放的十年，是武汉劳动部门取得长足进步的十年，成绩斐

然的十年。武汉的工人阶级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切实贯彻政府的法令，认真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走出了一条自主更生、奋发图强、艰苦创业之路。在各条战线上勤勤恳恳地工作，充分发挥了主人翁的作用，为武汉经济建设突飞猛进的发展，创造出了可歌可泣的业绩。我们劳动部门依靠党的政策，采取了多种形式和办法，改革用工制度，坚持了劳动部门介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与自谋职业相结合的方针，逐步缓解了就业难。职工队伍不断壮大，职工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调整了工资结构，职工的工资水平逐年提高，人民的生活逐步得到改善。并且建立、发展了社会保险事业，今天，我市二百多万职工在党的领导下，沿着社会主义道路，更加艰苦的奋斗，更加努力地改革，更加精心地建设，以饱满的热情，高昂的斗志，振奋的精神，继往开来，朝着美好的未来阔步前进。

《武汉劳动史志》用翔实和完整的史料，真实地系统地全面地客观地记载了我市劳动历史的发展进程。因此，她是武汉市劳动经济发展中难得的史书，也是从事劳动工作和历史研究工作者的良师益友。她能帮助我们正确看待和分析形势，进一步激发我们“热爱武汉、建设武汉、振兴武汉”的热情。愿大家为武汉市劳动、工资、保险等各项制度的深化改革再创佳绩。

但是，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历史时间较长，史料搜集整理难免错漏，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一九九〇年十月二十一日

（序作者任武汉市劳动局局长、党组书记、武汉劳动学会会长，武汉年鉴编纂委员会委员。）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6)
沿革 (含主要领导人名录).....	(29)
劳动就业.....	(33)
〔劳动力〕.....	(33)
劳动力状况.....	(33)
劳动力构成.....	(33)
〔就业安置〕.....	(36)
招工制度.....	(36)
招工.....	(38)
合同制用工.....	(43)
补充自然减员.....	(44)
个体劳动者.....	(46)
临时工改为固定工.....	(47)
〔劳动服务公司〕.....	(48)
就业前培训.....	(49)
安置.....	(49)
集体经济事业.....	(50)
劳务市场.....	(50)
家庭劳动服务.....	(50)
保姆介绍所.....	(51)

〔劳动力调配〕	(52)
建筑工人调配	(52)
支援重点企业劳动力 (含国防用工、支边)	(56)
平衡调剂	(64)
分居调动	(72)
〔编制定员与劳动定额〕	(75)
整顿劳动组织	(76)
补充定员缺额	(80)
加强编制定员	(81)
劳动定额管理	(84)
劳动工资	(88)
〔旧中国的工资〕	(88)
清朝末期的工资	(88)
民国时期的工资	(89)
〔建国初期的工资〕	(99)
〔工资等级制度〕	(101)
工人工资等级制度	(102)
企业生产管理人员工资等级制度	(133)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等级制度	(138)
工资区类别	(142)
〔工资制度改革〕	(143)
第一次工资制度改革	(143)
第二次工资制度改革	(150)
1985年工资改革	(156)
〔调整工资〕	(159)
1959年调整工资	(159)
1963年调整工资	(162)

1971年调整工资	(164)
1977年调整工资	(166)
1978年调整工资	(168)
1979年调整工资	(169)
1981年调整工资	(170)
1982年调整工资	(171)
1983年调整工资	(171)
〔职工平均工资水平〕	(172)
〔奖励〕	(174)
〔计件工资〕	(184)
〔津贴〕	(188)
技工培训	(193)
〔就业前培训〕	(193)
转业训练	(193)
技术补习学校	(194)
就业培训	(195)
〔技工学校〕	(196)
技工学校的建立和发展	(196)
早期技工学校	(203)
武汉市劳动局技工学校	(204)
业余技校	(207)
〔学徒培训〕	(209)
学徒制度的建立及其发展	(209)
培训方法	(211)
待遇	(212)
〔在职工人技术培训〕	(215)
初级技术培训	(215)

中级技术培训.....	(216)
劳动保护	(218)
〔安全生产〕	(218)
机构设置.....	(218)
劳动保护教育.....	(221)
劳动保护监察.....	(223)
安全生产检查.....	(223)
工伤事故.....	(224)
〔防暑降温〕	(228)
技术措施.....	(230)
保健措施.....	(230)
组织措施.....	(231)
中暑事故.....	(231)
〔防尘防毒〕	(234)
尘毒危害状况.....	(234)
防尘措施.....	(240)
防毒措施.....	(242)
技术措施拨款.....	(244)
〔保健食品〕	(245)
实施范围.....	(245)
享受标准.....	(246)
〔防护用品〕	(247)
发放标准.....	(247)
管理.....	(248)
〔女工保护〕	(249)
“四期”保护.....	(249)
妇幼卫生.....	(251)

托幼园所·····	(251)
〔锅炉监察〕·····	(254)
工业锅炉分布·····	(254)
锅炉压力容器监察·····	(255)
锅炉制造定点·····	(255)
压力容器制造定点·····	(256)
锅炉压力容器检验·····	(260)
锅炉登记发证·····	(261)
技术培训·····	(261)
锅炉事故·····	(262)
劳动保险·····	(263)
〔机构〕·····	(263)
〔实施范围〕·····	(264)
〔退休退职〕·····	(265)
〔招收子女〕·····	(266)
〔集体福利设施〕·····	(267)
〔退休基金统筹〕·····	(269)
专记·····	(271)
〔失业救济〕·····	(271)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280)
年鉴·····	(294)
1987劳动年鉴·····	(294)
1988劳动年鉴·····	(304)
1989劳动年鉴·····	(313)
党史专题·····	(324)
武汉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劳资关 系及其调整·····	(324)

经济调整时期精减职工和压缩城市人口·····	(352)
解放初期的失业工人救济·····	(367)
文件选编 ·····	(382)
武汉市公私营工厂安全卫生委员会组织暂行通则 (草案)·····	(382)
武汉市征集失业工人救济基金实施细则·····	(383)
武汉市劳动就业委员会关于失业人员登记细则·····	(385)
武汉市劳动力调配暂行规定·····	(390)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禁止乱行招用盲目流入城市的 农民的规定·····	(392)
武汉市关于发展城镇自愿组合集体经济的实施细则 ·····	(393)
武汉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展集体经济和个体经 济广开就业门路的试行规定·····	(397)
武汉市劳动局关于改革企业工资奖励和用工制度的 试行意见·····	(405)
武汉市劳动局关于试行劳动合同制的意见·····	(409)
武汉市劳动局关于试行劳动合同制工人社会保险的 意见·····	(412)
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进行企业自费工资 改革的批复·····	(416)
关于国营企业工资改革的实施意见·····	(419)
后记 ·····	(427)

概 述

武汉在鸦片战争的一百多年间,由于帝国主义侵入,国内封建买办和官僚势力的统治,这座港口城市,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劳动者在这块几经掠夺的土地上,饱受痛苦和劫难。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里,武汉的工人、店员、城市贫民多来自附近农村,劳动者在环境恶劣、设备简陋、劳动强度极大的条件下、工作时间往往长达十二至十六小时,职业无保障,雇主可以随时开除、解雇工人。1927年秋,军阀混战。经济萧条。不少工厂大量开除、裁减工人,汉阳兵工厂一次开除、解雇工人1,000多人;武昌第一纱厂等工厂“关厂停工”,使9,000多工人失业。1929年,汉口市有失业工人98,359人。1946年底。由于物价飞涨,许多工厂、商店倒闭,大量工人,店员失业,一个仅有127,000多工人的汉口,失业者竟达31,300多人。工人的工资福利待遇极低,加之包工头从中剥削,劳动所得难以维持家计。由于货币贬值,1948年8月与1937年6月相比,武汉的物价上涨了424万倍。1948年国民政府改法币为金元券,不久金元券急剧贬值,8月份工人拿100元金元券可买14袋面粉,到1949年的5月,只能买千分之一一个馒头,劳动者连斗米月薪的最低生活都难以维持。

新中国成立后,劳动者成了国家和企业的主人。党和政府对劳动者的工作,生活极为关怀,制定了一系列保护劳动者利益的方针政策和法规。1949年6月,武汉市人民政府劳动局成立。三十多年来,担负着综合管理社会劳动力,工资分配,劳动保险,技工培训,劳动保护、锅炉监察等职能。

解放初期，武汉是全国失业最严重的五城市之一。党和政府把解决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失业问题，当成一项中心任务。对失业人员采取生产自救，以工代赈、介绍就业等办法。解决大批失业人员的生活和就业问题。1952年底，已有4万多失业人员得到安置，至1958年失业问题基本上得到解决。1961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压缩城市人口，精简职工支援农业生产。至1963年，全市精简职工31.76万余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学校停课、工厂停产、处于瘫痪状态，大批青年不能在城市就业，1968年开始大批动员初高中毕业生上山下乡，全市共组织约42万名青年到农村生产队或国营农场插队落户从事农业生产。1978年国家开始调整“上山下乡”政策，下乡知识青年回城安置；使暂时掩盖了的大量劳动就业问题暴露出来，形成一时相当突出的社会问题。至1980年。全年共安置53万多人，历年来上山下乡以及经批准留城、返城的知识青年基本上得到了安置。1980年，在国家统筹规划和指导下，实行劳动部门介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的“三结合”就业方针，广开就业门路，大力发展集体经济，采用灵活用工制度，实行公开招工、择优录用，使多年积累的待业人员和城市新增长的劳动力，逐步得到安置。平均每一就业者负担人口（包括本人在内）。由1956年的3.4人，下降至1985年的1.7人。1983年，试行劳动合同制。劳动者个人与企业通过签订合同，明确双方的责、权、利。改变了过去以招固定工为主的用工制度。

劳动力的调剂调配。以1952年前后对零散建筑工人实行有计划的调配开始。“一五”计划时期武汉列入国家重点建设地区后，基本建设任务日趋繁重。1954年全市承担土建工程量667,920.7立方米，劳动部门调配的建筑工人达56,358人次。1955年8月，国家确定在武汉地区投资兴建的196个重点工程项目先后破土动

工，劳动力需求量急剧增加，出现了现有劳动力和社会劳动力资源特别是熟练技术工种匮乏的尖锐矛盾。为平衡劳动力供需矛盾，适应经济建设的需要，劳动力调配贯彻“先中央、后地方，先重点，后一般”的方针，优先满足重点建设单位的需要。1955至1960年期间，抽调支援重点工程项目的劳动力达11.7万人。1962年前后，许多单位在完成精简职工任务后，出现了定员缺额，工种不平衡等矛盾，政府采取了平衡调剂的措施。在当年元月至九月申请调出调入职工的135个单位中，批准调剂9,932人，实际完成调剂6,369人；1983年开始，在企业整顿中，对全市企业开展劳动组织整顿工作，至1985年底，全市余缺工种调剂共安排13,678人。

为照顾职工夫妇两地分居的困难，在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职工探亲假规定的同时，1978~1985年共办理分居调动15,481人，其中单调入10,097人，对调2,720人，系统内调剂2,664人。

职工工资制度进行了三次改革，废除了旧的工资制度，依据“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逐步建立新的工资制度。1952年工资改革，确定以实物种类含量为计算单位的工制分；建立了新的工资等级制度，工人实行八级工资制，干部实行职务等级工资制；1956年工资改革，取消了工分制，实行货币工资制；改进了产业、部门、及各类人员之间的工资关系和工人的工资等级制度；企业干部和工程技术人员改行职务工资制，并确定为四类工资区。1979年确定为五类工资区。1985年工资改革，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改职务工资为以职务工资为主要内容的结构工资制；企业简化统一工资标准和自费浮动升级，并在44家企业试行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国家还建立了职工的升级制度，并先后进行了九次考核升级，武汉地区全民所有制职工平均工资水平，从1952年人平533元到1985年提高到1,176元，增长1.21倍。

1952年开始，推行计件工资和物质奖励制度，以后几经兴废，1958年取消。1961年后，得到恢复。“文革”期间，又被取消，以临时附加工资取而代之。1978年后又得到恢复。

工人的文化技术教育，在武汉解放后就着手进行。到1953年，武汉地区已新建技工学校5所，招生1,634人。1964年将技工学校移交教育部门管理。1978年，重新归口市劳动局管理。1985年市属技工学校30所，专职教师1,900人，在校学生12,207人，从1983年起在技校开办了自费就学、不包分配的走读班，到1985年共招生6,468人。“六五”期间，对在职工人进行了初、中级技术培训，参加培训人数，分别为34.69万人和1.05万人。

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减少工伤事故，预防职业病害，是国家的一项重要政策。解放初期，建立了劳动保护和锅炉监察机构，制定劳动保护措施，对职工进行安全生产的“三级教育”（厂级、车间、班组），保护职工在生产中的安全与健康。1958年，企业任意延长劳动时间，忽视必要的安全措施。劳动保护工作受到了冲击，工伤死亡事故比1957年上升1.29倍。在三年经济调整时期，劳动保护工作得以恢复，并治理和改造了一部份尘毒危害的工种。”“文革”期间，一些行之有效的劳动保护措施又被破坏，安全机构被撤并，工伤事故不断发生。1970年，中共中央颁发《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的通知》后，建立每年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大检查的制度。从1979年开始，每年五月份开展“安全月”活动，以月促年，逐步恢复了正常的安全生产秩序。1985年，成立了以副市长为领导，有关部门参加的武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进一步推动了全市的安全生产工作。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武汉地区各类工业锅炉数量逐年增加。“一五”时期只有180台，到1985年增加到3,171台，并形成以武汉锅炉厂为主体的7家锅炉整机制造体系。从而加强了制造